

2023 年度零星机械租赁项目

采 购 文 件

采购编号：QBJ2022026

采购人：台州市城市园林工程有限公司（盖章）

联 系 人：唐女士

联系电话：0576-88528720

招标代理：台州市建设咨询有限公司（盖章）

联 系 人：李女士、王女士

联系电话：0576-88517782

日 期：2022 年 12 月

目录

第一章	公开招标采购公告.....	3
第二章	招标需求.....	6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7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20
第五章	合同格式（仅参考）.....	21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27

第一章 公开招标采购公告

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规定，受采购人委托，现就 2023 年度零星机械租赁项目 进行公开招标采购，欢迎合格供应商前来投标：

- 一、项目编号：QBJ2022026
- 二、采购组织类型：分散采购委托代理
- 三、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 四、采购内容及数量

序号	项目名称	技术要求、用途	采购范围
1	2023 年度零星机械租赁项目	本次机械设备租赁招标主要租赁机械为挖机（履带式）、挖机轮胎式、轮式破碎机（炮头机）、吊车（含吊带、钢丝绳）、运输车辆、铲车（轮式装载机）、叉车、随车吊（含吊带、钢丝绳）、夹抱机等，详见招标文件。	台州市城市园林工程有限公司的零星机械租赁：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或结算金额达到 200 万元，以两者先到为准合同终止。具体项目以业主实际委托为准（招标人另行招标的项目除外）。

五、合格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 （一）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 （二）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三）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四）具有本项目采购人需求的机械租赁服务能力的法人。

六、获取招标文件方式：

网上下载-台州湾新区小额工程电子交易平台（<http://www.tzwztb.com/>）

七、招标答疑会

无。

八、投标截止及时间和地点：

1. 投标人应于 2022 年 12 月 16 日 10 时 00 分（开标时间）之前将投标文件在台州湾新区小额工程电子交易平台（网址：<http://www.tzwztb.com/>）进行在线提交；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缴纳保证金（购买电子保函）后方可上传完成电子投标文件（如需购买电子保函缴纳保证金后才能上传电子标书，建议投标人在电子保函购买截止时间前上传标书，否则由此可能造成的无法上传标书后果自行承担）。

九、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与投标截止时间相同。（投标人代表一律不参加现场开标，开标过程中投标人、招标人可通过在线直播参与监督开标过程。直播网络地址：www.tzwztb.com/live/。

十、投标保证金：

1. 投标保证金金额：40000元。

2. 担保形式：为响应国家政策，为企业减压，本工程采用工程电子保函缴纳（须在台州湾新区小额工程电子交易平台网站注册的本单位银行基本账户汇出）

3. 工程电子保函：指台州湾新区小额工程电子交易平台中线上购买的电子保函，其他线下及未与本系统对接开具的保函会导致无法匹配上传交易系统。（投标人保证金缴纳采用工程电子保函方式，应在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前，进入台州湾新区小额工程电子交易平台网站登陆投标人账号，通过电子保函系统购买并获得电子保函。投标电子保函针对具体项目标段的要求“一标段一保函”，每个标段对应相应的订单号，汇款时备注订单号，保费需从投标人企业基本账户转出，否则由此造成的废标责任由投标人自负。）

4. 若招标文件允许联合体投标且投标人以联合体身份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人购买并提交工程电子保函。

5. 购买工程电子保函截止时间：2022 年 12 月 15 日下午16点前

十一、投标人信用信息查询渠道及截止时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

1、查询渠道：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

2、截止时点：投标截止时间前。

3、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由采购组织机构在规定查询时间内打印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并归入项目档案。

4、使用规则：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被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十二、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十三、相关注意事项：

1、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获取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期限届满后获取采购文件的，以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准）起3个工作日内，对采购文件需求的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对其他内容的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

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监督管理部门投诉。质疑函范本、投诉书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2、本项目所有公告发布网站：“台州湾新区小额工程电子交易平台”(<http://www.tzwztb.com>)及“浙江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zjzfcg.gov.cn>)。

十四、联系方式：

（一）采购代理机构

项目联系人：李女士、王女士

联系电话：0576-88517782

地址：浙江省台州市市府大道 507 号台州国际商务广场 1 幢（北门）11 楼

（二）采购人

采购人名称：台州市城市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采购人地址：府中路 177 号开投大厦 2306

联系人：唐女士

联系电话：0576-88528720

台州市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2022 年 12 月 07 日

第二章 招标需求

编号：QBJ2022026

采购项目名称：2023 年度零星机械租赁项目

招标清单及技术指标要求

序号	设备	型号/规格	全费用综合单价 (元/台班)
1	挖机（履带式）（含进出场费）	50（60）	1150
		120	1600
		200	2080
		120 履带式炮头机	2024
2	挖机轮胎式	60 型轮胎式	1000
3	轮式破碎机（炮头机）	60、70 轮胎式炮头机	1408
4	吊车（含吊带、钢丝绳）	8 吨	1100
		16 吨	1330
		25 吨	1760
		35 吨	2000
		50 吨	2880
		80 吨	3960
5	运输车辆	1.0 吨轻型自卸货车斗容量 2 立方	600
		1.5 吨轻型自卸货车斗容量 7 立方	1200
		10 吨中型货车（规格：10 立方）	1400
		15 吨重型自卸货车（规格：21 立方）	1900
		15 吨重型自卸货车（规格：25 立方）	2100
6	铲车（轮式装载机）	小型 < 0.3m ³ （型号 12、型号 15）	550
		中型 0.8m ³ （型号 30）	1400
		大型 1.5m ³ （型号 50）	2000
7	叉车	3 吨	900
8	随车吊（含吊带、钢丝绳）	10 吨	1900
9	夹抱机	/	1600

注：上述机械设备品牌/类型只需具有其中一个即可，每个台班按 8 小时计算。实际租赁机械设备按 2 个小时起算（不足 2 小时的按 2 小时计），不足一个台班的每小时按中标全费用综合单价/8 折算。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前附表

序号	内容、要求
1	项目名称：2023 年度零星机械租赁项目
2	采购内容及数量：详见第二章“招标需求”
3	▲交货期：收到采购人书面通知的 15 天内交货
4	投标报价及费用： 1、本项目投标应以人民币报价； 2、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3、本项目的招标代理费由中标人支付，招标代理费收费标准按《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 号服务类分档累计标准 80%计收）执行，招标代理费不足 6000 元的按 6000 元计。。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交纳招标代理费，请各投标单位报价时综合考虑。
5	投标保证金：人民币 40000 元（采用工程电子保函形式），应按《招标采购公告》第十一条规定交纳。
6	现场踏勘：投标人可自行踏勘，采购人不组织统一踏勘。
7	招标文件的澄清：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后，若有问题需要澄清，应自招标文件发布在交易场所（发布招标公告的媒体上）3 日内，通过台州湾新区小额工程电子交易平台（ http://www.tzwztb.com ）向招标人（招标代理）提出。招标人的答复将发布在台州湾新区小额工程电子交易平台（ http://www.tzwztb.com ）。
8	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见招标公告；
9	开标时间及地点：见招标公告；
10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详见本招标文件第四章《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11	▲投标有效期：自投标截止日起 90 天投标文件应保持有效
12	实质性条款：带▲是实质性条款，投标人不得负偏离，否则为无效标。
13	签订合同时间：中标通知书发出后7日内。
14	履约保证金的收取及退还：中标人在合同签订前缴纳人民币50000元作为履约保证金。（采用银行保函、现金或台州湾新区小额工程电子交易平台系统内的电子保函。）在所有工作内容经验收合格后5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15	<p>投标文件递交要求：</p> <p>1、本项目采用不见面电子招投标，投标人无需到开标现场。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至台州湾新区小额工程电子交易平台（步骤如下），投标截止时间后对加密的投标文件进行远程解密，如远程解密遇有问题的请联系蔡永正，13454667697；王明月，13757680207。</p> <p>2、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步骤：</p> <p>1) 台州湾新区小额工程电子交易平台（网址：http://www.tzwztb.com/）；</p> <p>2) 支付平台使用费和缴纳保证金后，可在线制作电子投标文件。点击“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进入电子投标文件制作页面。</p>
16	<p>本工程为电子招投标，电子投标文件格式中注明盖章的，均应按要求使用CA锁加盖公章和法定代表人章。</p>
17	<p>解释：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招标采购单位。</p>
18	<p>付款方式：详见合同条款。</p>

一、总 则

（一）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项目的招标、投标、评标、定标、验收、合同履行、付款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定义

1. 招标采购单位系指组织本次招标的代理机构（“招标人”）和采购人。
2. “投标人”系指向招标方提交投标文件的单位或个人。
3. “产品”系指供方按招标文件规定，须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设备、保险、税金、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 and 材料。
4. “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技术指导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5. “项目”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产品和服务。
6. “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电报等。
7. “▲”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

（三）招标方式

本次招标采用公开招标方式进行。

（四）投标委托

投标人代表须提供有效身份证件。如投标人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有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

（五）投标费用及结算

- 1)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 2) 工程量按照结算时数量按实结算。
- 3) 本项目的招标代理费由中标人支付，招标代理费收费标准按《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号服务类分档累计标准计收）执行，向本项目招标代理一次付清。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交纳招标代理费，请各投标单位报价时综合考虑。

（六）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七）转包与分包

未经采购人同意，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八）特别说明：

▲1、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法人所拥有。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采购项目实施人员必须为本法人员工（或必须为本法人或控股公司正式员工）。

▲2、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3、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投标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第一项之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4、投标人被列入“黑名单”的，采购组织单位将根据《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及诚信管理暂行办法》第四十六条之规定，在处罚有效期内，资格审查时不予通过。

5、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被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其投标文件作无效标处理。

（九）质疑和投诉

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2. 质疑应当采用书面形式，质疑书应明确阐述招标文件、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依据和证据及其来源或线索，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

二、招标文件

（一）招标文件的构成。本招标文件由以下部份组成：

1. 招标公告

2. 招标需求
3. 投标人须知
4. 评标办法及标准
- 5 合同主要条款
6. 投标文件格式
7. 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

（二）投标人的风险

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三）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 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后，若有问题需要澄清，应自招标文件发布在交易场所（发布招标公告的媒体上）3日内，通过台州湾新区小额工程电子交易平台（<http://www.tzwztb.com/>）向招标人（招标代理）提出。招标人的答复将发布在台州湾新区小额工程电子交易平台（<http://www.tzwztb.com/>）。如在该时间后提出问题需要澄清的，招标人不作答复。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的任何工作人员对投标人所作的任何口头解释、介绍、答复，只能供投标人参考，对招标人无任何约束力。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本招标文件，发现其中有误或有不合理要求的，投标人必须在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要求招标采购单位澄清。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的，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5日前，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

2. 采购代理机构必须以书面形式答复投标人要求澄清的问题，并将不包含问题来源的答复书面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除书面答复以外的其他澄清方式及澄清内容均无效。

3. 招标文件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答复、澄清、修改、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4. 招标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都应该通过本代理机构以法定形式发布，采购人非通过本机构，不得擅自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招标文件。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一）投标文件的组成（以下文件须加盖公章）

1、资格标

- （1）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见附件）；
- （3）诚信投标承诺书（格式见附件）；
- （4）投标单位认为与本项目相关的其他资格证明。

2、商务标

- （1）投标报价表（格式见附件）；

（二）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人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投标文件视同未提供。

2、投标计量单位，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否则视同未响应。

（三）投标报价

1. 投标报价应按招标文件中相关附表格式填写。

▲2. 报价方式：采用结算率方式报价，其全费用综合单价包括劳务（机械操作员）、管理、运输、机械进退场费、通行证等相关手续办理费、保险、利润、规费、税金、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所有费用。

▲3. 投标文件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4、投标人所报的结算率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的要求，将被认为是非实质性响应投标而予以拒绝。

（四）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1. 自投标截止日起 90 天投标文件应保持有效。中标人投标文件有效期延长至合同有效期。有效期不足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2. 在特殊情况下，招标人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书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

3. 投标人可拒绝接受延期要求而不会导致投标保证金不被退回。同意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需要相应延长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能修改投标文件内容。

4. 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均应保持有效。

（五）投标保证金

1. 投标人须按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2. 保证金形式：电子保函。
3. 保证金不计息。
4.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文件的；
 - （2）未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 （3）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弄虚作假，提供虚假材料的；
 - （4）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单位签订合同的；
 - （5）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招标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 （6）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 （7）其他严重扰乱招投标程序的。

（七）投标文件的签署和份数

1. 投标人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的要求使用电子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是投标人的责任。
2. 投标文件须由投标人在规定位置盖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人签署或盖章，投标人应写全称。
3. 投标文件不得涂改，若有修改错漏处，须加盖单位公章或者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八）投标文件的包装、递交、修改和撤回

1. 本工程采用电子投标，无需纸质投标文件；
2.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投标文件。逾期上传的或者未上传指定系统的，视为投标文件未送达。
3. 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投标单位撤回投标文件后需重新登录投标文件编制工具进行投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重新编制好后重新生成、重新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4. 在投标截止时间至投标有效期满之前，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文件，否则其投标担保将被没收。投标人已现场签到但未解密的，等同于撤回。

（九）投标无效的情形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但经评标委员

会认定属于投标人疏忽、笔误所造成的差错，应当允许其在评标结束之前进行修改或者补正（可以是复印件、传真件等，原件必须加盖单位公章）。修改或者补正投标文件必须以书面形式进行，并应在中标结果公告之前查核原件。限期内不补正或经补正后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应认定其投标无效。投标人修改、补正投标文件后，不影响评标委员会对其投标文件所作的评价和评分结果。

1. 在符合性审查和商务技术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 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或者不符合招标文件标明的资格要求的；

(2) 投标文件在**指定页面**无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盖章或签字、**未在指定页面盖公章的**；

(3) 投标代表人未能出具身份证明或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身份不符的；

(4) 投标文件份数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5) 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意思表述不明确、前后矛盾或者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并允许其当场更正的笔误除外）

(6) 投标有效期、服务时间等条款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7) 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或者投标文件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8) 电子投标文件未按时完成解密

(9) 法律法规或规章规定属无效标情形的。

2.在报价文件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 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的；

(2) 投标报价具有选择性，或者开标价格与投标文件承诺的优惠（折扣）价格不一致的；

(3) 投标报价高于最高投标结算率的。

3.被拒绝的投标文件为无效。

四、开标

（一）开标

投标人代表一律不参加现场开标，通过在线直播参与监督开标过程。直播网络地址：<http://www.tzwztb.com/live/>。

（二） 开标程序：

1、开标由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主持。

2、投标人可进行在线沟通。

3、采购人依法对资格标进行审查，评标委员会对资格标进行评审。

4、资格标评审完成后，主持人宣告资格标评审无效投标人名称及理由，公布经资格标评审符合采购需求的投标人名单。

5、开启各投标人商务标。

6、当场制作并打印开标记录表，由唱标人、记录人、监督人当场签字确认。投标人解密后可点击【查看开标记录】查看项目开标记录，并在规定时间内在线确认（投标人未确认的，不影响评标过程）。唱标结束后，由评标委员会对报价的合理性、准确性等进行审查核实。

7、评标结束后，主持人公布投标报价得分以及推荐中标候选人排序名单。

8、开标会议结束。

9、其他注意事项：

1)、投开标当日，投标人不必抵达开标现场，通过台州湾新区小额工程电子交易平台不见面开标大厅参加开标会议，并根据需要使用开标系统与现场招标人进行互动交流、澄清、质疑等活动。未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进行在线签到或未能在开标会议区内全程参与交互的，视为放弃交互和放弃对开评标全过程提疑的权利，投标人将无法进行唱标、评审结果查看等操作，并承担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

2)、因投标人网络与电源不稳定、未按操作手册要求配置软硬件、解密锁发生故障或用错、故意不在要求时限内完成解密等自身原因，导致投标文件在规定时间内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视为投标人放弃投标；因招标人原因或网上招投标平台发生故障等，导致无法按时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或开、评标工作无法进行的，可根据实际情况相应延迟解密时间或调整开、评标时间。

3)、开评标全过程中，各投标人参与远程交互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应始终为同一个人，中途不得更换，在解密、唱标、提疑、传送文件等特殊情况下需要交互时，投标人一端参与交互的人员将均被视为是投标人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投标人不得以不承认交互人员的资格或身份等为借口抵赖推脱，投标人自行承担随意更换人员所导致的一切后果。

重要事项说明:

(1) 开标项目的时间均以国家授时中心发布的时间为准。

(2)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各投标人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应提前进入不见面交易系统进行在线签到，未完成签到的，视为放弃投标。

(3) 若投标人已申请多把CA锁，请注意使用差别，确保制作上传加密投标文件和开标解密时使用的CA锁是一致的，否则造成解密失败的，由投标人负责。

(5) 如有疑问，请咨询台州博育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技术服务电话，技术服务电话：蔡永正，13454667697；王明月，13757680207。QQ “台州湾新区小额工程交易平台交流”（群号：435057190），进行业务咨询。此群也将作为不见面开标的备用远程交互群。

(三) 异常情况处理:

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组织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 1、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 2、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3、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 4、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5、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前款规定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组织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

五、评标

(一) 组建评标委员会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

(二) 评标的方式

本项目采用不公开方式评标，评标的依据为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

(三) 评标程序

1. 形式审查

采购人代表和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协助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的资格和投标文件的完整性、合法性等进行审查。

2. 实质审查与比较

(1) 评标委员会审查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审查、核对,如有疑问,将对投标人进行询标,投标人要向评标委员会澄清有关问题,并最终书面进行答复。投标人代表未到场或者拒绝澄清或者澄清的内容改变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评标委员会有权对该投标文件作出不利于投标人的评判。

(3) 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协助评标委员会根据本项目的评分标准计算各投标人的商务报价得分。

(4)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评委对各部分得分汇总,计算出本项目最终得分。评标委员会按评标原则推荐中标候选人同时起草评标报告。

(四) 澄清问题的形式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确认,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五) 错误修正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六) 有下列情况之一的,本次招标作为废标处理,除采购任务取消外,由采购人重新组织招标:

1、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评标

委员会认定投标明显缺乏竞争的；

-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七）评标原则和评标办法

1、**评标原则。**评标委员会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

2、**评标办法。**具体评标内容及评分标准等详见《第四章：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八）评标过程的监控

本项目评标过程实行全程录音、录像监控，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六、定标

1、**确定中标供应商。**评标委员会根据采购单位的《授权意见确认书》，推荐中标候选人或确定中标人。其中推荐中标候选人的，采购组织机构在评审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

2、**发布中标结果公告。**采购组织机构应当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相关网站上公告中标结果，招标文件应当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

3、**发出中标通知书。**采购组织机构在发布中标结果的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七、合同授予

（一）签订合同

1、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7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3、中标供应商无故拖延、拒签合同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回并取消中标资格。

4、中标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同时，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供应商，由同级财政部门依法作出处理。

5、询问或者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采购人应当暂停签订合同，已经签订合同的，应当中止履行合同（中标结果的质疑期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为公正、公平、科学地选择中标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本项目的实际，制定本办法。

本办法适用于**本项目**的评标。

一、第一阶段为资格审核。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载明的供应商资格进行审查，凡不符合资格要求的，以无效标处理，不在进入下一阶段评标。

本项目评标办法采用如下办法评审：

1、在经评审的有效标中，以所有有效报价的算术平均值作为评标标底价；投标报价等于评标标底价得 100 分，每高于评标标底价 1 个百分点扣 0.4 分（即商务标得分=100-（投标报价-评标标底价）/评标标底价*100*0.4），每低于评标标底价 1 个百分点扣 0.3 分（即商务标得分=100-（评标标底价-投标报价）/评标标底价*100*0.3）。（计算结果均保留两位小数）

2、根据投标人的商务标得分从高到低顺序排列，即得分最高者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次高者为第二中标候选人。如出现得分相同的，则由招标人抽签确定。

三、投标人义务。

评标期间，投标人应随时随地答复评标委员会的询标，解答包括有关的商务、技术问题等。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

承租方：（以下简称甲方）

出租方：（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合同法》的有关规定，按照平等互利的原则，为明确甲方、乙双方的权利义务，经双方协商一致，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租赁机械的名称：

规格/型号/数量： 详见附件清单

使用地点：

第二条：合同期限

2023年1月1日起至2023年12月31日止

第三条：租赁及支付

1. 租赁费计算：租赁费=∑（全费用综合单价*投标结算率*相应机械租赁台班）（机械租赁台班以采购人代表签字确认为准）。结算率：_____%，一次性包死不作任何调整。

2. 租赁费支付：租赁费用按月计算，由出租方凭当月开具的实际租赁时间签证单及增值税专用发票交承租方办理结算手续。承租方按当月租金支付当月租赁费。

第四条：租赁方式及设备的所有权

1. 租赁方式：机械设备由出租方配备专门的操作人员，负责设备的操作和维护保养工作。

2. 租赁设备的所有权：合同附件所列租赁设备的所有权属于出租方，承租方对租赁机械只享有租赁期间的使用权，没有设备的所有权。

第五条：双方义务和责任

（一）出租方的义务和责任

1. 密切配合承租方的施工生产，满足承租方施工要求。服从承租方施工人员的施工安排，但有权拒绝承租方的违章指挥。

2. 负责配合设备操作，维护人员，负责设备的操作，日常的油料供应，机械维护保养和故障的处理，确保机械技术状态完好。

3. 负责操作人员的工资及设备维修配件。

4. 与承租方共同办理机械设备的租赁签认工作。

5. 负责工作期间租赁机械和操作司机的安全，严禁违章施工，如违章施工造成的损失，出租方承担一切责任。

6. 出租方的操作人员应严格按照操作规程操作租赁机械，若使用过程中出现安全责任事故由出租方自行负责，承租方不承担任何责任及费用。

7. 负责租赁机械进出场运费，负责运输安全，负责通行证等相关手续办理费、承担运输费用及保险费。

（二）承租方的义务和责任

1、负责租赁设备的租赁工作时间签认及每月租费的签认工作，租赁费的及时支付。

1. 对出租方在本单位项目租赁期间的监督和管理。

第六条： 租赁机械的使用、维修、保养和费用

1. 租赁机械在租赁期间内由出租方负责日常燃油、维修、保养，使设备保持良好状态，并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费用。

2. 租赁机械在安装、保管、使用等过程中发生的一切费用、税款，均由出租方承担。

第七条： 租赁机械运费的承担

租赁机械进退场的费用由出租方承担。

第八条： 违约责任

1、出租方在对承租方提出使用租赁设备通知后及时提供所需的机械设备，如出租方在 2 天内不能按承租方要求提供所需机械设备的，承租方有权选择其他单位或个人提供所需的机械设备，费用由出租方承担，并按 500 元/次赔偿承租方的损失，同时承租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2、在合同服务期内，承租方有权根据实际情况确定采购需求，若服务期内承租方因需求等问题提前终止合同的，出租方对此表示认可，提前充分评估由此产生的影响，并承诺放弃由此产生的一切损失。若服务期内承租方因需求等问题提前终止合同的，履约保证金退回。

第九条： 争议的解决

凡因履行本合同所发生的或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甲、乙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能解决，应提交台州仲裁委员会进行仲裁裁决。

仲裁的费用和胜诉的律师费用应由败诉方承担。

第十条：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解决，本协议壹式陆份，甲乙双方各执叁份，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承租方（甲方）：

出租方（乙方）：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开户行：

开户行：

帐号：

帐号：

税号：

税号：

附件：

服务诚信管理

为加强供应商合同履行管理，能及时提供劳务人员、机械、或其他货物，保证质量。特制订供应商诚信管理办法。

（一）劳务公司未提供反光背心（服装）、安全帽的；施工时间内劳务人员未穿反光背心、未戴安全帽的，均扣 1 分。

（二）劳务用工、机械等签证应在一周内完成，若是供应商原因引起未在一周内完成签证的，扣 1 分。

（三）所提供的机械应在使用年限内，机械操作员应持相应上岗证书，超过使用年限或无证上岗的，扣 3 分。

（四）所提供的货物应与招标需求相符，否则扣 3 分。

（五）未按要求时间内提供劳务人员、机械、货物的，扣 3 分。不可抗力原因确实无法提供，需及时提供正式纸质书面相关说明，经核查属实后不予扣分。

（六）因供应商工作不到位，公司工程项目被“同创办”或相关部门通报批评或扣分的，扣 9 分。

（七）劳务公司未按要求对劳务人员进行人身安全保险的，扣 9 分。

（八）供应商恶意谎报工程量的，扣 9 分。

（九）累计被扣分数达到 9 分的，取消接下来两次的提供人员（货物）资格；累计被扣分数达到 18 分的，再次取消两次的提供人员（货物）资格；累计被扣分数达到 27 分的，取消合同期内的提供人员（货物）资格，并列入公司黑名单。

（十）列入公司黑名单或被解除合同的供应商，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我公司采购活动。

工程建设项目廉政责任书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地址：_____

发包人（甲方）：台州市城市园林工程有限公司_____

承包人（乙方）：_____

为加强工程建设中的廉政建设，规范工程建设项目承发包双方的各项活动，防止发生各种谋取不正当利益的违法违纪行为，保护国家、集体和当事人的合法权益，根据国家有关工程建设的法律法规和廉政建设责任制规定，特订立本廉政责任书。

第一条 甲乙双方的责任

（一）应严格遵守国家关于市场准入、项目招标投标、工程建设、施工安装和市场活动等有关法律、法规，相关政策，以及廉政建设的各项规定。

（二）严格执行建设工程项目承发包合同文件，自觉按合同办事。

（三）业务活动必须坚持公开、公平、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者外），不得为获取不正当的利益，损害国家、集体和对方利益，不得违反工程建设管理、施工安装的规章制度。

（四）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规、违纪、违法行为的，应及时提醒对方，情节严重的，应向其上级主管部门或纪检监察、司法等有关机关举报。

第二条 甲方的责任

甲方的领导和从事该建设工程项目的工作人员，在工程建设的事前、事中、事后应遵守以下规定：

（一）不准向乙方和有关单位索要或接受回扣、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和好处费、感谢费等。

（二）不准在乙方和有关单位报销任何应由甲方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三）不准要求、暗示和接受乙方和有关单位为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四）不准参加有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乙方和相关单位的宴请和健身、娱乐等活动。

（五）不准向乙方介绍或为配偶、子女、亲属参与同甲方项目工程施工合同有关的设备、材料、工程分包、劳务等经济活动。不得以任何理由向乙方和有关单位推荐分包单位和要求乙方购买项目工程施工合同规定以外的材料、设备等。

第三条 乙方的责任

应与甲方保持正常的业务交往，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程序开展业务工作，严格执行工程建设的有关方针、政策，尤其是有关建筑施工安装的强制性标准和规范，并遵守以下规定：

（一）不准以任何理由向甲方、相关单位及其工作人员索要、接受或赠送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和回扣、好处费、感谢费等。

（二）不准以任何理由为甲方和相关单位报销应由对方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三）不准接受或暗示为甲方、相关单位或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四）不准以任何理由为甲方、相关单位或个人组织有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宴请、健身、娱乐等活动。

第四条 违约责任

（一）甲方工作人员有违反本责任书第一、二条责任行为的，按照管理权限，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给予党纪、政纪处分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乙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二）乙方工作人员有违反本责任书第一、三条责任行为的，按照管理权限，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给予党纪、政纪处分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甲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第五条 本责任书作为工程施工合同的附件，与工程施工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经双方签署后立即生效。

第六条 本责任书的有效期为双方签署之日起至该工程项目竣工验收合格时止。

甲方单位：（盖章）

乙方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附件一：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参考格式）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我单位_____（姓名）（以下简称“授权代表”），以本单位的名义参加_____（采购人）的_____（项目名称）的投标。

授权代表在该项目招投标活动中的一切事务，我均予以承认。

代理人无转委托，特此委托。

授权代表身份证号：_____

授权代表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盖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二：

2023 年度零星机械租赁项目

投标报价表

序号	设备	型号/规格	全费用综合 单价 (元/台班)	投标结算率
1	挖机（履带式）（含 进出场费）	50（60）	1150	_____ %（保 留二位小数） （投标结算 率必须 < 92%，否则作 无效标处理
		120	1600	
		200	2080	
		120 履带式炮头机	2024	
2	挖机轮胎式	60 型轮胎式	1000	
3	轮式破碎机（炮头机）	60、70 轮胎式炮头机	1408	
4	吊车（含吊带、钢丝 索）	8 吨	1100	
		16 吨	1330	
		25 吨	1760	
		35 吨	2000	
		50 吨	2880	
		80 吨	3960	
5	运输车辆	1.0 吨轻型自卸货车斗 容量 2 立方	600	
		1.5 吨轻型自卸货车斗 容量 7 立方	1200	
		10 吨中型货车（规格： 10 立方）	1400	
		15 吨重型自卸货车（规 格：21 立方）	1900	
		15 吨重型自卸货车（规 格：25 立方）	2100	
6	铲车（轮式装载机）	小型 < 0.3m ³ （型号 12、 型号 15）	550	
		中型 0.8m ³ （型号 30）	1400	
		大型 1.5m ³ （型号 50）	2000	
7	叉车	3 吨	900	
8	随车吊（含吊带、钢 丝索）	10 吨	1900	
9	夹抱机	/	1600	

备注：（1）全费用综合单价包括劳务（机械操作员）、管理、运输、机械进退场费、

通行证等相关手续办理费、保险、利润、规费、税金、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所有费用。

(2) 每个台班按 8 小时计算。实际租赁机械设备按 2 个小时起算（不足 2 小时的按 2 小时计），不足一个台班的每小时按中标全费用综合单价/8 折算。

(3) 本次机械租赁为业主方近期需求，若涉及及其它机械租赁的，投标人须配合业主要求，相关价格可由承包人提交市场价，经发包人审核签证确认后作为结算依据。

(4) 在合同服务期内，采购人有权根据实际情况确定采购需求，若服务期内采购人因需求等问题提前终止合同的，我方对此表示认可，提前充分评估由此产生的影响，并承诺放弃由此产生的一切损失。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公章）：

投标人（盖单位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三：

诚信投标承诺书

本人以企业法定代表人的身份郑重承诺：

一、将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参加（项目名称）的投标；

二、所提供的一切材料都是真实、有效、合法的；

三、不与其他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排挤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不损害招标人或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

四、不与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串通投标，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的合法权益；

五、不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以牟取中标；

六、不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

七、在合同服务期内，采购人有权根据实际情况确定采购需求，若服务期内采购人因需求等问题提前终止合同的，我方对此表示认可，提前充分评估由此产生的影响，并承诺放弃由此产生的一切损失。

本公司若有违反本承诺内容的行为，愿意承担法律责任。如已中标的，自动放弃中标资格；给招标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投 标 人（盖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四：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邮箱：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盖单位公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